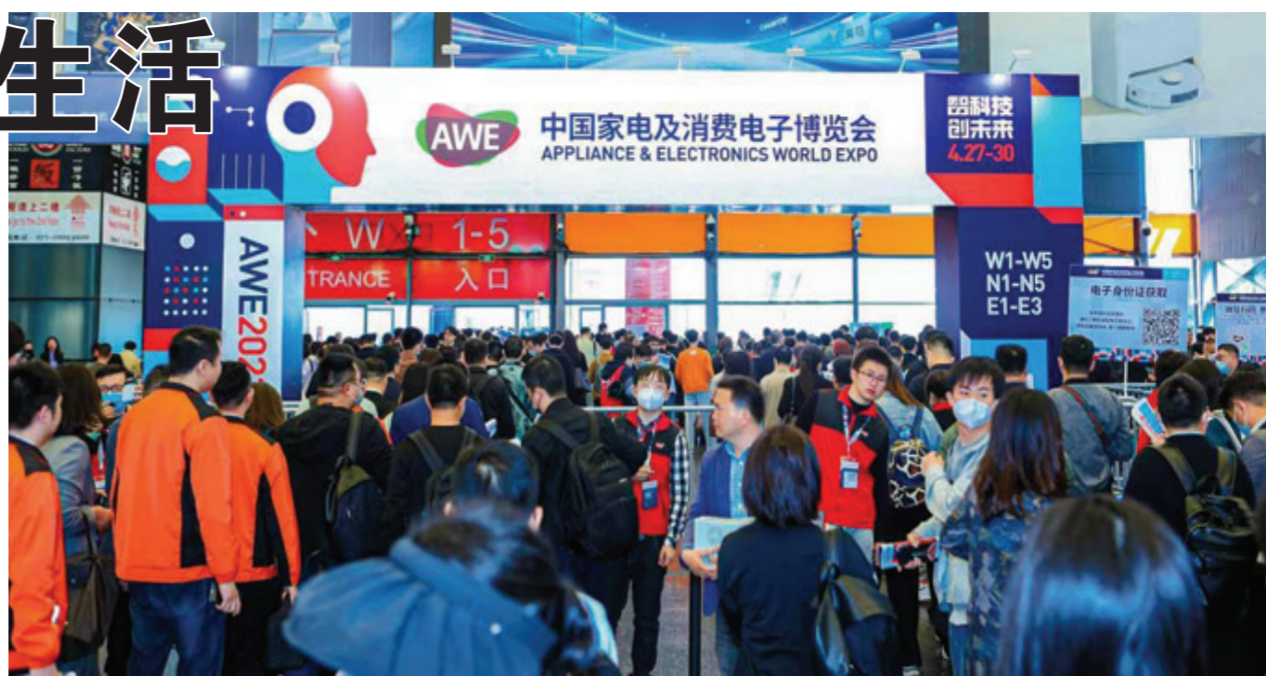


家电创新引领未来美好生活

近日,世界三大家电及消费电子类展会之一——2023年中国家电及消费电子博览会(以下简称“AWE”)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圆满落幕。作为全球家电行业风向标,本届AWE以“智科技创未来”为主题,汇集千余家国内外企业参展,全面展示了全球家电及消费电子领域最前沿的创新成果。

□ 本报实习记者 暴梦川 文撰



新产品呈现未来智慧生活场景



走进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智能化、未来科技已然成为本届AWE的代名词,各个品牌不仅展示当下最新的产品与技术,还带来了最先进的智能生活解决方案,让人们得以从家中探寻未来家居场景下的智慧生活。

在TCL雷鸟展台,一款名为Air 1S的XR眼镜带来智能眼镜在不同场景下的多样应用,吸引了众多观众驻足体验。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这款眼镜采用BirdBath加MicroLED的技术方案,可为用户提供130英寸高清巨幕沉浸观感,在使用场景上,这款眼镜可以与手机、平板、Switch、笔记本电脑等设备连接,可以随身携带,使用场景十分丰富。

TCL展台的另一边,一款能通过手势控制的大屏电视同样引人注目,工作人员通过张开手与握拳两个动作,完成了换频道、加减速音等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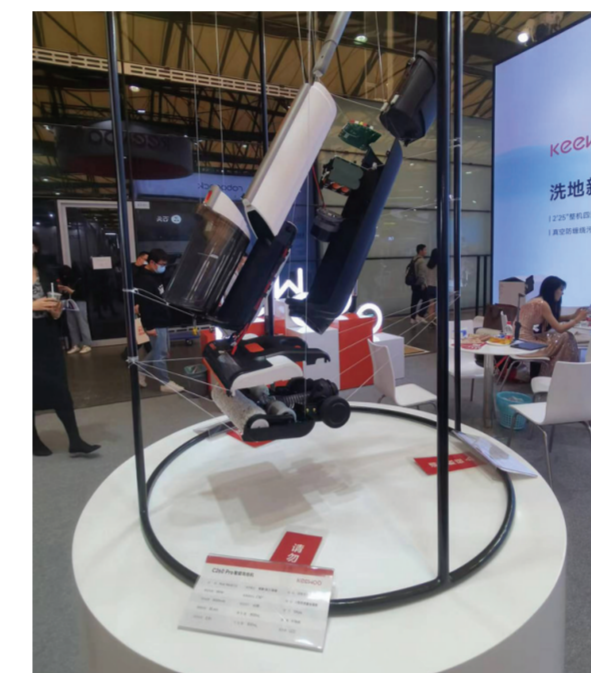
而追逐科技的展台,首次对公众展出通用机器人形机器人和仿生四足机器人Eame One二代,为大家展示了其在机器人领域的研究成果,以及对未来生活的美好憧憬。现场工作人员介绍,Eame One二代可完成爬坡、上楼梯、跨越障碍、跳舞等高难度动作,而人形机器人全身拥有44个自由度,单腿还有完整的6自由度,可以完成单腿站立。两款机器人的出现以及相应的展示表演,也引来了现场观众的啧啧称奇。“之前从没有看到过仿真程度和科技含量这么高的机器人,通过它们目前所展现的功能,我觉得未来我们真的有可能实现与机器人共同生活。”一位观众告诉记者。

除了各种单一的智能产品受到关注之外,本届AWE各大知名品牌还在全屋智能解决方案上“秀肌肉”。

洗衣机自动启动除菌清洗,洗完衣服,晾衣架会自动升降,3分钟后再自动上升……在海尔展台,全屋无感服务的智家大脑平台展示了用最完整的品牌布局和最全面的场景方案呈现千人的智慧生活体验。而华为在AWE首展了全屋智能解决方案3.0,通过鸿蒙生态为根基,实现人、车、家的智慧联动。



记者发现,无论是电视、冰箱、洗衣机这类传统家电,还是烟机、灶具、小家电,各个品牌都在产品智能化上下足了功夫,意在令家电产品变得更加“聪明”,更好地服务人们的居家生活。



以扫地机和扫地机器人为代表的清洁电器是近年来家电行业增长最快的品类之一。本届AWE汇集了众多国内外清洁电器品牌,记者发现,随着清洁电器行业发展,各个品牌开始在产品细分化上发力。

在BISSELL必胜展区,一场“胜在有你”宠医沙龙活动吸引了不少爱宠人士的驻足旁听。必胜亚洲区董事总经理刘竟俊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目前消费者对于清洁电器的关注点主要是智能化和清洁干净程度两方面。

“对于有宠物的家庭来说,宠物清洁是家用清洁最难处理的地方,而有宠物的家庭在选择洗地机等清洁电器时一定会选择清洁程度更加干净的产品,而我们的品牌定位就是瞄准了深度清洁,并且花费了很多的时间和精力研发出适用于宠物家庭的、纯天然的清洁剂,以及对宠物家庭的定制产品。”刘竟俊表示,“必胜虽然有100多年的历史,但是在中国还是新的国外品牌,我们的方向很清晰,就是要解决这些最难处理的宠物清洁,打造宠物友好型的产品。”

清洁电器中的明星产品——扫地机器人,则成为各个品牌对外展示的重中之重。记者发现,健康理念也在扫地机器人产品中盛行起来,除菌、自清洁、热水扫拖等功能都出现在了扫地机器人的身上,试图实现彻底解放消费者双手,打造更加便捷高效的家居清洁场景。

除此之外,像智能擦窗机器人、割草机器人等各类清洁电器也出现本届AWE上,为消费者的居家清洁场景带来了更多选择。

清洁电器拓展细分品类

小家电市场刮起露营风

随着精致露营成为年轻人最潮流的游玩方式,本届AWE上,众多家电企业瞄准精致露营需求,推出了贴合露营概念的产品。

伴随着夏日的到来,露营时帐篷里太闷热怎么办?本届AWE艾美特就带来了一款在屋外帐篷内使用的“小型空调”——冷得快分体帐篷空调。记者在现场看到,许多观众走进帐篷内体验了一下这款产品的“威力”。据工作人员介绍,这款产品采用了独特的分体设计,将空调主机和风管分开,可以灵活地安装在不同类型的帐篷内,10分钟内就可以快速有效降低帐篷内温度,解决了户外露营帐篷内闷热的烦恼。

在露营时除了必要的装备,最重要的还有水源。无论是清洗餐具、蔬菜水果,还是直接饮用,安全、健康的水源对露营场景来说十分重要。美而浦就在本届AWE上带来了户外净水便携套装。据了解,这款产品不仅解决了户外房车、露营时携带传统瓶装水占地大、分量重携带不便,用水紧张等痛点,并且能够实

现无限水量、无限水源,可快速提供健康、自然的直饮水。在小熊电器展台,记者看到,卡式炉、电烤锅、户外电源等露营产品出现在精心搭建好的露营场景中,吸引了不少参观观众上前打卡拍照。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近年来随着户外露营的兴起,以及

移动电源、车载电源的发展,令许多小家电具备了“走出家门”的可能。“本届AWE我们带来了多款适用于户外露营使用的小家电,就是希望能够让大家了解除了露营本身的美好之外,小家电也可以融入露营场景,为露营带来更便捷体验。”上述工作人员说道。

丰台市场监管局之窗

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加强美容美发行业预付卡经营监管。约谈过程中,对无照经营、主体资格、证照不全、超范围经营、未依法公示、资金流、办卡情况等,及时掌握预付卡的发放及使用情况,广泛宣传引导。王庄所联合社区、物业等开展理性消费教育,宣传解读《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各领域(预付消费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加强对预付卡消费领域经营者的守法教育。通过社区宣传栏、电梯媒体等载体发布预付卡消费提示,提醒消费者选择信誉度高、管理规范、服务质量好的商家消费,提高消费者理性消费意识。引导消费者应当仔细阅读合同文本,留存证据,将商家的章程、协议、发票等相关证据进行有效保存,避免发生消费纠纷时无据可依。

为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解决美容美发行业预付卡消费退费难问题,丰台区市场监管局方庄所创新推出,多措并举加强美容美发行业预付卡经营监管,规范相关企业预付卡经营行为。一、接诉即办保权益。依法处理涉及美容美发行业预付卡消费投诉,主动作为,及时响应,认真接待消费者诉求,多次联系消费者及商家沟通调解,解决问题。二、约谈企业促规范。主动上门约谈,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指导企业完善合同,帮助消费者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权益。三、约谈企业促规范。主动上门约谈,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指导企业完善合同,帮助消费者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权益。四、约谈企业促规范。主动上门约谈,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指导企业完善合同,帮助消费者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权益。

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加强美容美发行业预付卡经营监管。约谈过程中,对无照经营、主体资格、证照不全、超范围经营、未依法公示、资金流、办卡情况等,及时掌握预付卡的发放及使用情况,广泛宣传引导。王庄所联合社区、物业等开展理性消费教育,宣传解读《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各领域(预付消费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加强对预付卡消费领域经营者的守法教育。通过社区宣传栏、电梯媒体等载体发布预付卡消费提示,提醒消费者选择信誉度高、管理规范、服务质量好的商家消费,提高消费者理性消费意识。引导消费者应当仔细阅读合同文本,留存证据,将商家的章程、协议、发票等相关证据进行有效保存,避免发生消费纠纷时无据可依。

公告栏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告:本院于2023年4月27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上诉人:王某某,被上诉人:李某某。案号:(2022)辽01民初4363号。本判决生效后,当事人不得申请再审,但发现确有错误的,可以依法申请再审。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本判决生效之日起,本判决书发生法律效力。